

刚察县生态环境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县人民政府：

根据做好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我局相关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我局公开规章 1 则，公开行政处罚案件 4 起，公开政府信息采购 2 件，公开环境信息 4 则。2019 年，我局完成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任务。经精简我局共有 63 项：行政许可 1 项，行政处罚 44 项，行政强制 2 项，行政检查 9 项，行政确认 2 项，其他行政权力 5 项。结合机构改革情况，我局大力精简压缩审批事项，完善了行政审批配套制度，规范了行政审批方式，提高了行政审批效率，增加了工作透明度，促进了机关廉政建设。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9 年 9 月 9 日公开《刚察县人民政府关于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保护的通告》强化饮用水源地保护；公开刚察县伊克乌兰乡角什科秀玛村砂石料场未批先立案、刚察县哈尔盖版镇公贡麻村砂石料场未批先立案、刚察县泉吉乡美湖宾馆违规设置排污口、刚察县黄玉农场藏香猪养殖场污染防治设施未正常运行 4 起行政处罚案件。2019 年月初公开刚察县生态功能县域环境质量检测和刚察县生态功能县农村环境

质量检测政府采购招投标公告，2019年每季度末公开刚察县饮用水源地、哈尔盖河、沙柳河、污水处理厂、空气起优良天数等环境信息公开。

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刚察县生态环境局2019年度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和有关的申诉案。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县委、县政府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

今后，我局将按照县政府的总体部署要求，做好环保部门的信息公开、项目审批等工作信息的发布，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2020 年 1 月 15 日